

## 伟时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一）伟时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通知已于2024年3月27日通过专人送达、电话及邮件等方式通知了全体董事；

（二）本次会议于2024年4月1日以现场和通讯方式在江苏省昆山开发区精密机械产业园云雀路299号公司会议室召开；

（三）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山口胜先生召集并主持，会议应出席董事8人，实际出席董事8人。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

（四）本次会议的参与表决人数、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认真研究讨论，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并撤回申请文件的议案》

自公司申请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以来，公司与相关中介机构积极推进相关工作。综合考虑当前外部宏观环境变化、公司资本运作规划调整、自身实际情况等因素，经与相关各方充分沟通及审慎分析后，公司决定终止本次发行事项并撤回相关申请文件。

根据公司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有关授权，该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披露的《伟时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终止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并撤回申请文件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7）。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的《伟时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 三、备查文件

- 1、《伟时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伟时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2日